

#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青岛研究院 金融学专业在职人员高级课程研修班 招生简章

## 学校概况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国家“211工程”首批重点建设高校，是一所拥有经、管、法、文、理等门类，以国际经济与贸易、法学（国际经济法）、金融学、工商管理、外语（商务外语）等优势专业为学科特色的多科性财经外语类大学。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青岛研究院是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在京外设立的首所教学科研实体机构，是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与青岛市人民政府合作办学的重要成果，是支持青岛市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及国际开放城市经济发展提供高端定制高端商务人才培养基地。

本研究院依托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独特的学术外向型优势，以优秀的师资和教育资源，特为广大大有意愿进一步提高学术水平人士开设在职人员高级课程研修班。

## 专业背景

为适应政府、各类金融机构（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期货业、信托业等）以及各类企事业单位对资产管理和投资分析高端人才迅速增长的需求，提高从事资产管理、金融市场投资、财富管理和养老金策划、社会保障等领域在职人员的专业理论水平，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青岛研究院特依托统计学院开设金融学专业（金融投资与风险管理方向）在职人员高级课程研修班。

## 办学优势

1. 全国首批“211”工程重点高校；
2. 金融学专业历史悠久，排名前列；
3. 发展方向紧密结合国际形势，最前沿、实用；
4. 师资力量强大，教研能力突出；

5.组织论坛讲座，分享专家智慧，拓展知识视野；

## 专业方向

专业名称：金融学专业

研究方向：金融投资与风险管理方向

可申请学位：经济学硕士学位

## 培养目标

帮助学员建立在金融学理论方面的厚实功底，为学员拓展资本运作思路，剖析金融投资模式，培养具有扎实的金融学理论基础，掌握银行、证券、保险、投资等金融业务与创新的前沿理论和实务的专业人才。

## 招生对象

1.旨在学习扎实的金融学理论基础，掌握银行、证券、保险、投资等金融业务与创新的前沿理论和实务者，对学历条件适当放宽；

2.如要申请硕士学位则要求本科毕业有学士学位，入读时毕业时间要求2年及以上；

3.免试入学，择优录取。

## 教学方式

学制两年，不脱产学习，每月1-2次，周末（六、日）上课，寒、暑假及春节不安排上课。

## 师资力量

本项目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优秀教师和来自国际、香港、台湾等的学者和业界专家授课，视野开阔、中外贯通，以实用案例为切入点进行授课，此外还将邀请企业理财和金融部门专家为学员解读经济和金融政策形势。

## 课程设置

模块设置	课 程 设 置	模 块 释 义
学位课程模块 (6门)	微观经济学	介绍经济、金融、贸易等知识，为专业模块的学习建立系统的基础；是研究生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的全国统一考试专业综合的内容。
	宏观经济学	
	财 政 学	
	国际经济学	
	货币银行学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	
金融市 场模块 (3 门)	金融市场实务	介绍金融市场体系，投融资理论和实务，金融产品开发及应用。
	现代投资理论与实务	
	金融工程	
金融管理模 块(5门)	公司金融	该模块介绍国际最前沿的公司金融实务、风险管理方法和应用，提升金融投融资管理能力。
	金融风险管理	
	财务报表分析	
	企业税务筹划	
	企业上市与并购重组	
管理学模块 (2门)	营销管理	介绍管理实务与应用。提升领导力管理能力
	管理策略与领导力	

## 收费标准

1. 学费：31800 元；
2. 教材及参考书由学校提供书目，由学生自行购买；
3. 学习期间课程考试不另外收取考试费。国家考试科目的考试费每科 100 元，共 2 科由学员报名时缴纳；
4. 对于申请硕士学位的学员，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院按当年标准另行收取学位论文指导及答辩等费用，2017 年收取标准为 6000 元，如

有变动则按照教育部有关政策调整后的执行。

5. 缴费方式：在报名现场缴纳现金、刷卡或转账。

6. 退学退费说明：报名后开班前不退报名费；开课后 1 个月内平均扣除学习费用；开课 1 个月后退学不退费。

## 证书颁发

1. 学员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经考试合格，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颁发《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在职人员高级课程研修班结业证书》（钢印、红印、统一编号、成绩单）。以上证书可作为学员评聘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具有研究生同等学力的参考依据。

2. 具有学士学位满三年的学员，按照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有关规定，在通过每年 5 月份国家同等学力的英语、学科综合两门课程考试，通过学校论文答辩和学位审批后，可以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颁发的经济学硕士学位，该学位可在国家教育部认证。

## 经济学硕士学位申请条件

1. 本科毕业有学士学位满 3 年及以上；

2. 完成专业培养计划的所有课程并取得合格成绩；

3. 每年 3 月网报名，5 月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外语（主要为英语，其它语种要申请）和经济学综合考试，取得合格成绩；

4. 学习期间在公开刊物独立发表与专业相关的文章（具体要求见学校文件）；

5. 完成论文写作，通过我校组织的论文答辩（我校每年 5 月和 10 或 11 月举行 2 次）；

6. 我校研究生部到青岛协助学员办理报名等手续。

7. 我校将为学员安排导师进行学位论文的写作指导。

## 报名方式

1. 索取并填写在职人员高级课程研修班报名登记表；

2. 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与复印件一份、最高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与复

印件一份；

- 3.提交一寸、两寸免冠彩色照片各 2 张(同底色)；
- 4.学校对报名人员进行初步资格审查合格后，发放录取通知书。

## 联系方式

1.地址：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青岛研究院继续教育与高级研修部（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同安路 67 号）

2.电话： 0532-85692201    18661666110